

法人誠信治理： 透明誠信與良善治理之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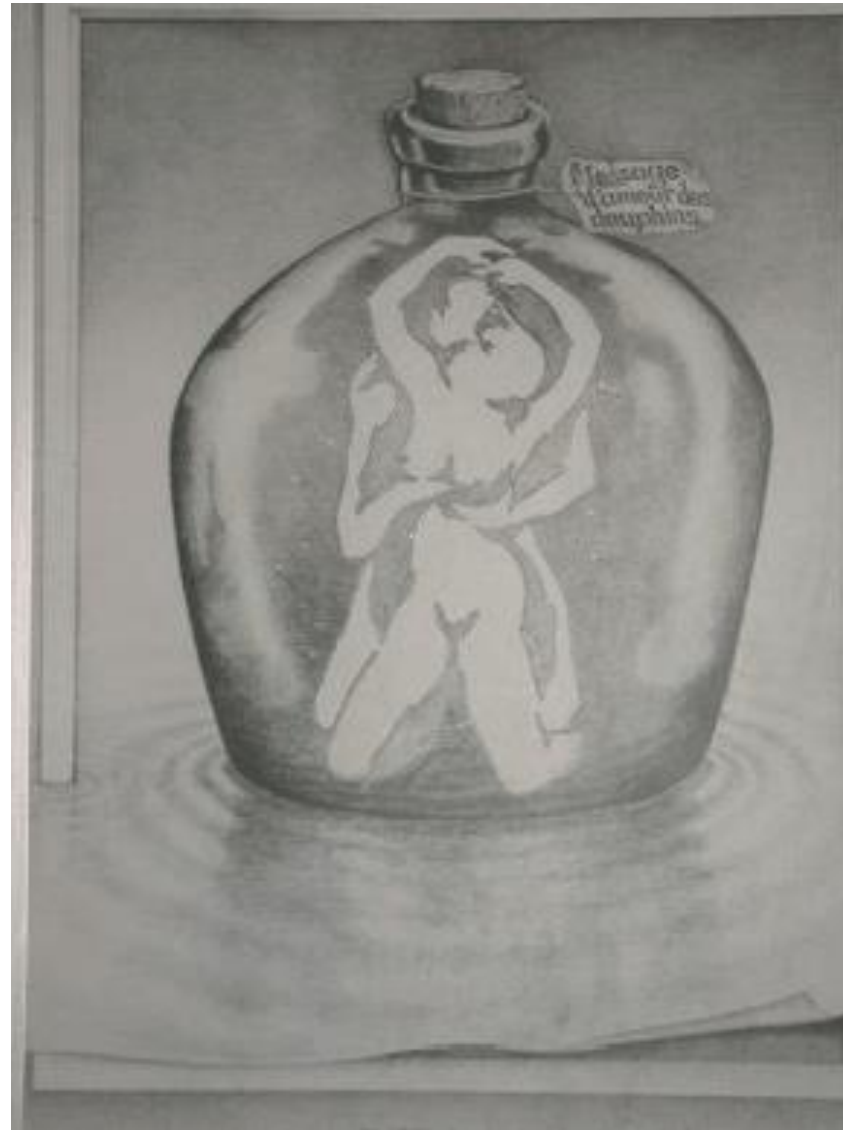
廖興中

臺灣透明組職副執行長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副教授

2023.08.18

我們的世界觀？



貪腐的現象

古代貪腐的現象

- 西周已有記載（左傳）：「國家之敗，由邪官也；官之失德，寵賄章也。」
- 左傳中也有“諸侯貪冒，侵欲不忌”、“大夫多貪，求欲無厭”、“政以賄成”的記載
- 宋朝李新說：「廉吏十一，貪吏十九。」
- 宋朝周必大說：「循良者十無二三，貪殘昏謬者常居六七。」

明清的貪腐

- 《明史·鄒緝傳》記載，朱棣即位後被提拔為翰林侍講的鄒緝，於永樂十九年(公元1421年)上疏，反映當時的官場腐敗：「貪官污吏，遍佈內外，剝削及於骨髓」。
- 據《清朝野史大觀》「和珅家產之籍沒」條，和珅在被嘉慶皇帝查辦後，被抄出的財富，已估價的26項折銀2億230萬，未估價的83項約折銀6億余兩，總共約8億兩以上，而這還不是徹底的查抄。當時清廷全國財政僅「歲入七千萬」。

Saparmurat Niyazov



- 他在2006年過世前是土庫曼最有權力的，曾經把月份名稱以他自己和他母親的名字取代。
- 他花了數百萬元 建立了奇特的個人崇拜， 為自己塑了一座四十呎高的鍍金雕像在首都的中央廣場上並隨著太陽而轉動。
- 1997年他戒菸後，禁止在所有公共場所吸煙。他對鬍鬚、對嘴唱歌和金牙及其反感並加以取締。（那些已經有金牙的人必須把它們拔掉。）

赤道幾內亞



- 因為石油所以在非洲算是GDP表現相當不錯的國家
- 77%人口活在貧窮線下
- 58%人沒有乾淨的飲水
- 20%的孩童活不過5歲
- 人民平均壽命不到50歲





Teodorin Obiang

- 訂制遊艇（電影院、餐廳、酒吧、游泳池與130萬美元的保全設施，總價3.8億美元，是全球第二豪華的遊艇。）
- 擔任赤道幾內亞農業部長的月薪為6,799美元，要購買這艘天价遊艇，必須工作4,600年才有可能買下。
- 在加州擁有3,500萬美元的豪宅，還有一架3300萬美元的私人噴射飛機與數不清的名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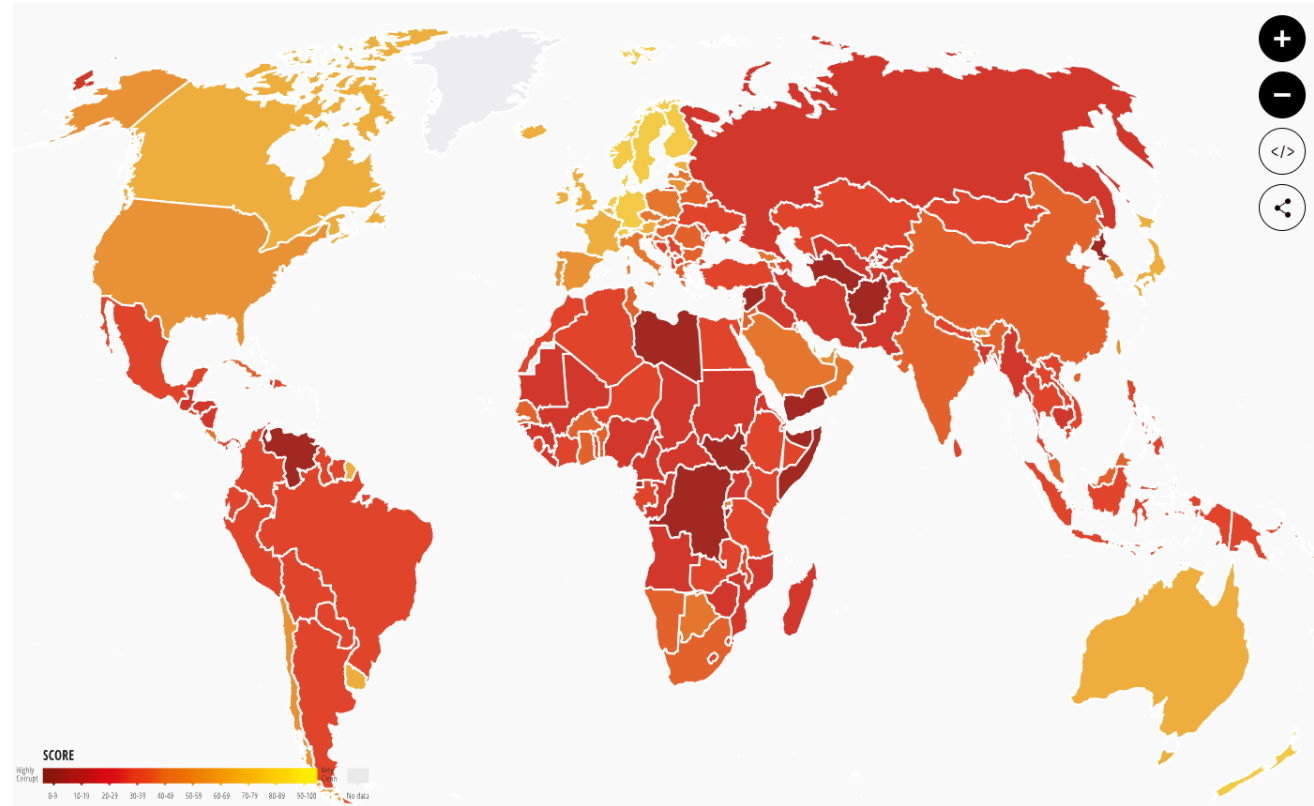
貪腐的定義與影響

貪腐定義的多樣性

- Brooks (1910) 將貪腐定義為故意地透過行為上的不正當、或忽視其職責、或無故行使其權力，藉以獲取某種特定的利益，而這些利益或多或少是屬於個人的。
- Nye (1967) 則更進一步地將貪腐定義為由於私自（個人、近親、私人關係）金錢或地位等利益產生偏離公共角色所賦予正式職責的行為；或是違背某些被禁止運用私自影響力的規範。
- Klitgaard (1988) 改從委託人或公眾利益與代理人或公務員利益之間分歧的角度來定義貪腐。當代理人為了追求自身的利益而出賣委託人利益時，貪腐的問題便產生了。
- Kalniņš (2014) 將貪腐定義為濫用影響力對公共產出與服務產生了一種特殊（非普遍）的分配問題。

較被廣泛運用的貪腐定義

- 濫用被委託權力以謀取私人利益的行為，作為貪腐的定義（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2017）。因此，貪腐的問題會發生在公部門或私部門，甚至是公私協力交會之處。
- 濫用則可以被視為一種偏離正式和非正式規則的行為，進而產生一種為了個人或少數人狹隘利益，犧牲廣泛公眾利益重大傷害的可能性（Lambsdorff, 2002）。



聯合國所訂的貪腐行為態樣

- 賄賂（bribery）：賄賂涉及承諾，經由利益給付，影響公務員的行為或決策。
- 盜用（embezzlement）：一個人被授權管理有價值的財物，卻盜竊所託管之物。
- 欺詐、舞弊（fraud）：某項行為定意在欺騙其他人或組織，目的在牟取個人或第三者之利益。
- 勒索敲詐（extortion）：強迫他人以金錢或有價物品換取某項作為或不作為。

聯合國所訂的貪腐行為態樣

- 濫用自由裁量（abuse of discretion）：利用法律賦予的職權，給予某一群體或個人不當的特別優惠待遇，或對人採取歧視性或差別待遇，藉以換取本身利益。
- 利用利益衝突或內線交易（exploiting a conflict of interest/insider trading）：違反官方所賦予自己的身份和職責，參與交易，並且從中得利。
- 收受不法之餽贈、恩惠、或佣金（receiving an unlawful gratuity, favor or illegal commission）：公務員收受任何想和政府做生意者的有價物品。

聯合國所訂的貪腐行為態樣

- 偏私（favoritism）：將資源或服務提供給具有親屬、政黨、種族、宗教關係或其他受到偏愛的團體。
- 裙帶關係（nepotism）：擁有任命權力之首長，提名自己親戚擔任公職。
- 非法之獻金（illegal contributions）：一團體向政黨或執政的政府提供金錢，換取免於侵犯騷擾。

貪腐的影響-經濟發展

- 貪腐是經濟成長的阻礙：過去的經濟學家早就確認過一些貪腐可能影響經濟成長的管道（Mauro 1995；Tanzi 1997；Gupta 2000；Gyimah-Brepong 2001）。
- 貪腐會扭曲市場的活動，導致資源配置的無效率。
- 貪腐導致人才和資源朝向“有利可圖”的活動，使得人力資源不願意投入生產活動。
- 貪腐會額外提高生產成本並降低投資的盈利能力。
- 貪腐也可能降低生產力，由於健康和教育的數量與品質因為貪腐的問題被破壞，因而間接降低了一個國家的人力資本。
- 尋租行為也可能造成效率低下，加劇資源浪費和破壞公共支出的效益。

貪腐的影響-經濟發展

- 貪腐與經濟成長負相關：跨國資料的研究顯示，貪腐越嚴重的國家，其經濟成長率、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經濟平等，以及人力發展程度也較低 (Rothstein & Holmberg 2011)。另外，Tanzi和Davoodi已將貪腐定義為影響經濟增長的主要因素，包括 (1) 較高的公共投資 (2) 政府收入減少 (3) 減少其他類別的公共支出，例如健康和教育 (4) 公共基礎設施的質量下滑 (Tanzi & Davoodi 1997)。
- 貪腐影響投資：再者，貪腐對於外國直接投資 (FDI) 的影響，也反映在過去的研究中，2008 年的一項研究，顯示出美國的公司不太願意投資於貪腐猖獗的國家 (Sanyal & Samanta 2008)，其他研究也證實外國直接投資 (FDI) 與法治、貪腐控制等指標、監管的品質等 (Gani 2007) 都有很密切的關係。甚至在由 Control Risks 進行的一項調查發現有四分之一受訪者聲稱貪腐增加了他們的國際投資成本高達 5%，近 8% 的受訪者宣稱貪腐會增加他們 50% 的成本 (Control Risks and Simmons & Simmons 2006)。

貪腐的影響-經濟發展

- 貪腐會破壞一個國家的稅收結構與稅收徵收能力：當社會透過貪腐來避稅時，可能導致稅收的重大損失。過去的文獻顯示貪腐不僅會導致稅收佔 GDP 比例的下降，還會扭曲稅收結構和侵蝕納稅人的道德，進一步降低一個國家的收入基礎（Attila 2008; Nawaz2010）。
- 貪腐對公司的代價太高：公司貪腐的問題會加劇經營成本、增加不確定性、提高商譽風險和易受敲詐勒索。2007 年在非洲進行的公司調查顯示出當時小額的賄賂相當於銷售額的 2.5% 至 4.5%（Clarke 2008）。

貪腐的影響-社會公平

- 貪腐影響財富分配：有研究發現非洲國家貪腐程度越增加，收入不平等也會較嚴重（Gyimah-Brempong 2001）。這也適用於發達國家。有研究分析美國各州的資料發現貪腐的嚴重程度會影響所得不平等並降低所得的增長（Dincer & Gunalp 2005）。
- 貪腐造成有偏差的稅收制度影響所得分配：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提到貪腐會助長逃稅，稅收運作管理不良，並有利於富有且人脈廣泛的人，這破壞了稅收制度的有效性和政府確保財富再分配的能力。
- 貪腐影響社會支出的質量和結果：一項針對印尼的腐敗問題的研究發現，當地補助白米的計劃，在米從倉庫轉移到這些貧困家庭過程中，發現平均每人會短少18%。在菲律賓的研究顯示貪腐影響教育結果，使得考試成績低落。同時會降低孩子的免疫率並延遲新生兒的疫苗（Azfar & Gurgur 2005）。

貪腐的影響-國家治理

- 貪腐對治理環境具有長期不利影響：貪腐可能國家治理效率產生不利的影響，因為政治人物和公職人員可能會制定更多法規、管制和行政程序，產生有更多機會勒索公民和企業。
- 貪腐破壞了國家的合法性與法律規則的共識：貪腐的經驗與認知會侵蝕公民的對政府制度和政治運作的信心，破壞社會信任和國家機構的合法正當性，最終會對法治和民主產生腐蝕性的影響（Andreev 2008）。

貪腐的成因與預防

貪腐的個人成因

- **慾望**：貪婪與困頓（物質慾望與財務困難）
- **能力**：工具與知識（能力、管道或是對業務的熟悉程度）
- **機會**：實際從事行為的機會（業務與其風險破口）
- 普遍與系統性貪腐的問題不能只歸因於獨立的個人問題（敗壞或不道德的人自私自利），也不僅僅是制度設計上的缺漏，也有很大的程度上源自於**工作實際運作的流程安排**，這可能會在工作系統中創造出某些貪腐的機會。

Eliminate Opportunity to Prevent Crime



公共服務貪腐風險的評估

- 貪腐 = (+) 獨占 (+) 裁量 (-) 課責 (-) 行為者倫理 (-) 透明
 - 獨占程度 (僅此一家或競爭)
 - 裁量空間 (執行者有自由裁量範圍與裁量原則的明確程度)
 - 委外或委託 (政府機關自己執行或委外執行)
 - 課責或處罰 (風險管理與懲處機制的落實程度)
 - 行政透明可以降低貪腐風險
- 正如西方諺語所說“機會造就小偷”，因此，沒有可能機會存在，即使是有動機的貪腐行為者也無法利用他們的動機

貪腐風險的控制

- **業務獨佔性的破壞**：被動地從組織制度設計的方式，將業務的獨一特性瓦解，一般在行政機關會考慮在業務流程中納入更多上層與下層的同仁，破壞其因為個人獨占所產生的道德風險機會。
- **限制裁量權的濫用**：也是被動地從組織制度設計的角度，嘗試建立裁量權運用的明確原則，以及裁量權運用的監督與稽查機制，來限制其濫用的可能風險。

貪腐風險的控制

- **強化課責機制**：課責是指公務員對其決定與行動負責，並且要準備好對其決定與行動的合理說明，並且提交適當的審查。藉由這樣的機制確保文官在決策與行動時，對於自己的責任清楚且無可規避的。提高其貪腐行為所可能要付出的代價。
- **行政公開透明**：主動透過組織制度建立公開透明的機制或措施，增加貪腐行為被揭露的機會，間接提高貪腐行為的可能成本。例如現在行政流程都透過數位工具或資訊系統來輔助，一面增加服務提供的效率，一面透過這些資訊系統的紀錄，產生另一種公開透明的可能性。

貪腐風險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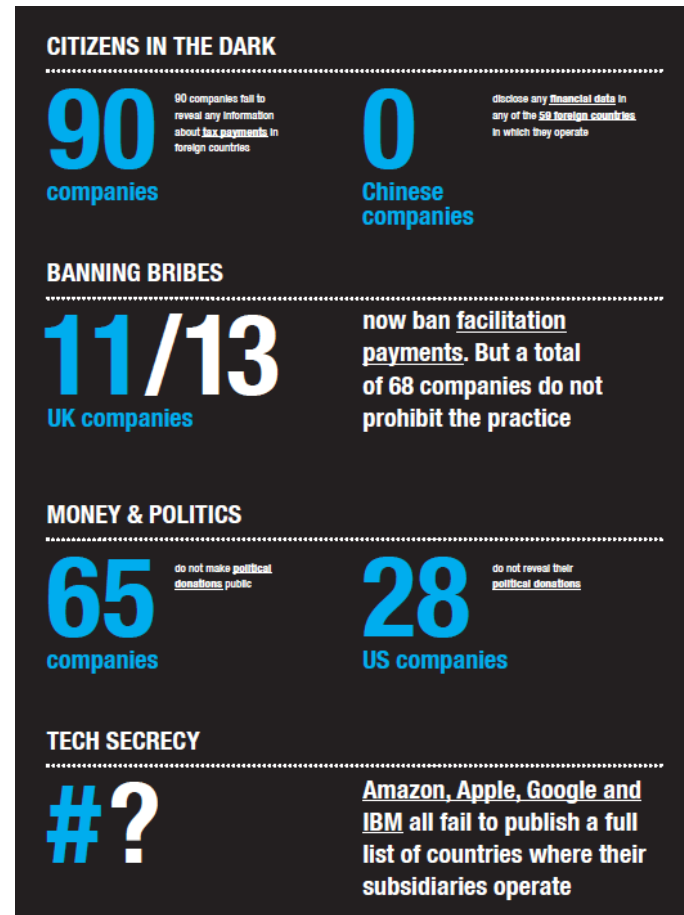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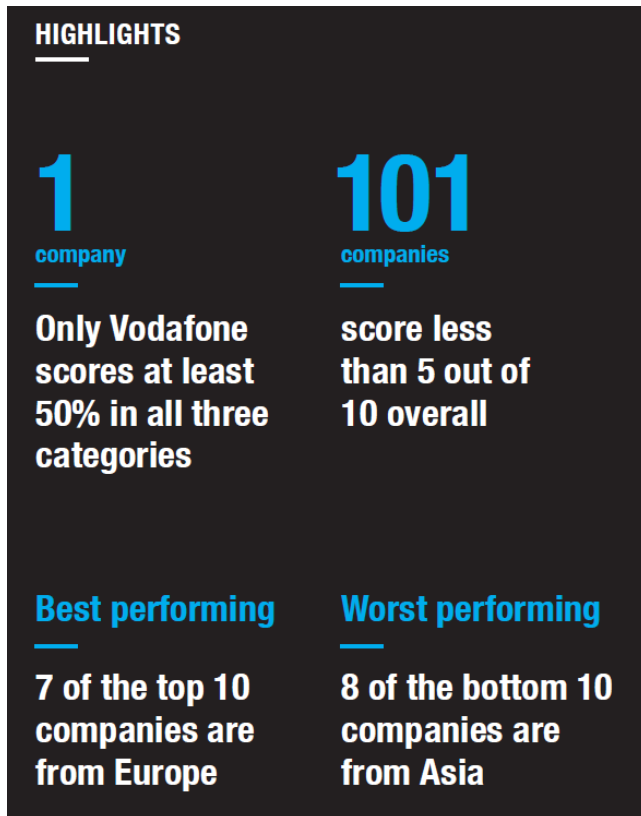
- **廉潔價值的培養**：有許多公共管理倫理學家擔心，如果政府擴大這種低端的倫理規章制度，將導致政府倫理標準的整體下降。會使得政府官員和文官將只專注於不違反規定，卻很大程度的忽略了他們應該認真評估的倫理責任。制度可以被設計來控制貪腐的風險行為，然而作為行為主體的人，其自身對於這種廉潔價值的重視，也至關重要。
- **廉潔文化的建立**：從前述個人對於廉潔的重視，進而形成組織整體的文化與風氣。廉潔也就成為組織中每個成員所承諾的價值。

法人反貪的重要背景

國際透明組織研究趨勢-法人透明度報告



- Transparency in corporate reporting: assessing the world's largest companies (2014)



針對全球124個最大的企業

國際透明組織研究趨勢-法人透明度報告

- 國際透明組織的法人透明度報告，主要根據這些受評對象在關鍵領域揭露實務的落實進行排名，從而實現公眾監督企業，並鼓勵公司突破複雜貪腐問題解決方案的挑戰。
- 評比的主要面向包括反貪計劃的落實，各個國家/地區的財務資產的透明度-甚至實質受益人資訊的揭露即將增加。
- 披露這些資訊表明了企業對於反貪的承諾，並且使其他人能夠監督公司責任並幫助改善國際對一個國家整體企業誠信的看法。
- 企業持續的改進、企業反貪政策的改善、激起社會的關注討論、產生一些量身訂製的作法

COMPANY	%	ACP	OT	CBC	TOTAL
Eni					7.3
Vodafone					6.7
Statoil					6.6
BHP Billiton					6.1
Banco Santander					6.0
ArcelorMittal					5.8
Deutsche Telekom					5.8
E.ON					5.7
Reliance Industries					5.6
Westpac Banking Group					5.6
BASF					5.5
Ecopetrol					5.5
Siemens					5.5
Volkswagen Group					5.5
Rio Tinto					5.4
Tesco					5.4
BG Group					5.3
Bayer					5.2
GlaxoSmithKline					5.2
SAP					5.2
BP					5.1
HSBC Holdings					5.0
Telefónica					5.0
ENEL					4.9
Allianz					4.8
Oil & Natural Gas Corporation Ltd. (ONGC)					4.8
British American Tobacco					4.7
Inditex					4.7
Diageo					4.6
L'Oréal Group					4.6
Petrobras					4.6

COMPANY	%	ACP	OT	CBC	TOTAL
Saudi Basic Industries					4.6
Anheuser-Busch InBev					4.5
América Móvil					4.4
Barclays					4.4
Nestlé					4.4
Orange (former France Telecom)					4.4
Philip Morris International					4.4
Royal Bank of Canada					4.4
Royal Dutch Shell					4.4
Coca-Cola					4.3
BNP Paribas					4.2
Home Depot					4.2
Itaú Unibanco Holding					4.2
Merck & Co.					4.2
Rosneft					4.2
TD Bank Group					4.2
Bank of America					4.1
ExxonMobil					4.1
Abbott Laboratories					4.0
ANZ					4.0
Occidental Petroleum					4.0
GDF Suez					3.9
Novo Nordisk					3.9
SABMiller					3.9
Total					3.9
Vale					3.9
EDF					3.8
JPMorgan Chase					3.8
Novartis					3.8
Qualcomm					3.8
Sanofi					3.8

COMPANY	%	ACP	OT	CBC	TOTAL
Wal-Mart Stores					3.8
Amgen					3.7
AstraZeneca					3.7
AT&T					3.7
PepsiCo					3.7
Unilever					3.7
United Technologies					3.7
ConocoPhillips					3.6
Credit Suisse Group					3.6
Hewlett-Packard					3.6
Intel					3.6
Procter & Gamble					3.6
United Parcel Service					3.6
3M					3.5
Chevron					3.5
Gazprom					3.5
Microsoft					3.5
Pfizer					3.5
Teva Pharmaceutical Industries					3.5
American Express					3.4
Comcast					3.3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3.3
News Corp					3.3
Roche Holding					3.3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3.3
Bank of Nova Scotia					3.2
Canon					3.2
General Electric					3.2
McDonald's					3.2
Cisco Systems					3.1
Lloyds Banking Group					3.1
Schlumberger					3.1
Oracle					3.0
Wells Fargo					3.0
IBM					2.9
Samsung Electronics					2.9
Banco Bradesco					2.8
Goldman Sachs Group					2.8
Toyota Motor Corporation					2.8
Verizon Communications					2.8
Apple					2.7
Citigroup					2.7
PetroChina					2.7
Visa					2.7
Gilead Sciences					2.6
Johnson & Johnson					2.6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2.5
Walt Disney					2.5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2.4
Google					2.2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2.2
Amazon.com					2.0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2.0
Nippon Telegraph & Telephone Corporation					2.0
CNOOC Limited					1.9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8
Berkshire Hathaway					1.6
Sberbank					1.5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4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3
Honda Motor Co. Ltd.					1.3
Bank of China					1.0

臺積電3.3分



國際透明組織研究趨勢-法人透明度報告

1. 平均得分3.8/10。
2. 反貪計畫平均得分7分，只有45%的企業有禁止快單費。
3. 組織透明度平均3.9分。
4. 跨國財務揭露平均0.6分。
5. 英國企業表現最好，表現最好的前25個企業有21個來自歐洲，中國大陸有13個企業表現較差。
6. 財務金融與製造業的表現較差，科技公司的透明度較差，電信公司較透明。

國際反貪趨勢

- 早在1977年，尚處於20世紀70年代國際賄賂醜聞的餘波，國際商會（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ICC）第一次推薦給自願遵行的企業之《打擊勒索和賄賂行為準則》第一版。國際商會還建議聯合國通過一項禁止貪腐的國際公約。
- 另外像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於1997年提出的《打擊賄賂外國公務員公約》與2003年《跨國企業指導綱領》、ICC於1997年《打擊貪腐-公司實務手冊》與2005年《打擊勒索和賄賂行為準則與建議》等國際指引，在在都顯示出國際對於企業貪腐問題的重視。

國際反貪趨勢

- 聯合國於1999年提出全球盟約（Global Compact），倡導從人權、勞工、環境等三項議題9個原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CSR）。
- 2004年6月24日，全球盟約第一次領袖高峰會增加第四項「反貪腐」議題並提出第10項原則「企業界應努力反對一切形式的貪腐，包括敲詐和賄賂」
- 2003年簽署的聯合國反貪腐公約（UNCAC）更對打擊私部門貪腐訂有相關措施，其中有關定罪與執法方面規定，各締約國均應當採取必要的立法，將「賄賂本國公職人員、外國公職人員或國際公共組織官員」、「公職人員的資產顯著增加，而本人無法以其合法收入作出合理解釋」規定為犯罪。
- 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12條規定，各國均應根據其法律之基本原則採取措施，防止私營部門貪腐，並確保私營企業實施有助於預防及發現貪腐之內控機制。

國際反貪趨勢

- 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21條「私部門之賄賂」中，將「商業活動過程中...行求、期約或交付其本人或他人不正當利益」定為犯罪，以強化私部門之行為規範。
- 並在有關私部門之預防措施（第12條）中，揭示應加強私部門之會計及審計標準與相關操守標準及程序，對於不遵守規範之行為，並得制定民事、刑事或行政處罰，均有助於私部門強化工作倫理，促使其誠實正直地從事商業活動。

美國-海外反貪腐法

- 1974年，在美國水門事件調查過程中，發現一些美國公司用沒有入賬的秘密款項，向尼克森總統的競選團隊非法提供政治捐款，同時還向外國政府官員行賄，引起了美國國會高度重視貪腐問題，更於1977年通過了「企業海外反貪腐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 Act，簡稱FCPA），禁止美國公司和公民向外國政府官員行賄或提供任何有價值的東西，以獲取或維護生意，旨在制止貪腐行為及公司內部應加強自我監督。
- 為了加強對跨國企業商業賄賂的管理，2012年11月，美國司法部和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公佈了美國「企業海外反賄賂法」的指引細則，對跨國企業集團如何遵守這一法案給出了更加詳細的指導，內容具體到哪些方面。對大型企業到小企業，對商業賄賂，以及對企業送禮、商務旅行和娛樂接待

美國-海外反貪腐法

- 其中，最嚴重的案件之一就是德國知名企業西門子（Siemens），曾在2008年被指控向義大利、瑞士、美國、中國等數國官員行賄，以賄賂客戶的方式，獲得產品訂單，為此該公司與美國、德國司法部門就行賄案調查，以支付16億美元的代價取得和解。
- 由此可見，面對多家跨國企業的海外賄賂行為，美國司法部不再視而不見，主動打擊肅貪，落實反貪腐精神，使行賄之企業聞之色變。

日本-不正競爭防止法

- 日本身為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會員國，基於履行義務，於1998年修正「不正競爭防止法」，增訂對外國公務員贈賄罪。處罰對象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對自然人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科或併科500萬日圓以下罰金，對法人得科3億日圓以下罰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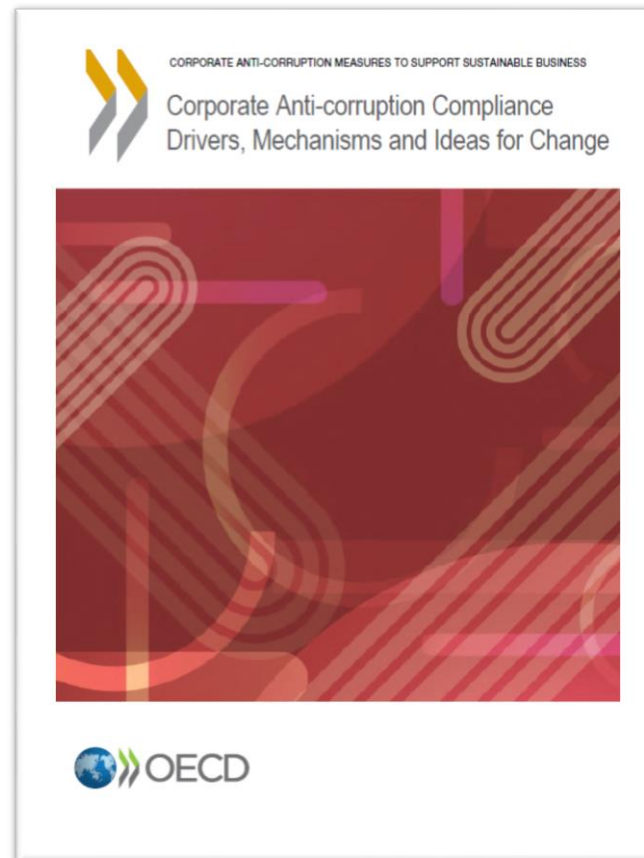
英國-反賄賂法

- 2010年7月20日，英國政府宣佈新的英國反賄賂法（The Bribery Act）將在2011年4月生效，建立比美國「企業海外反賄賂法」更加嚴厲的反賄賂體制，為英國執法機關提供了廣泛的國際執法基礎。
- 英國反賄賂法取代了之前英國有關反賄賂的條文法和普通法規則，並進一步加強了這方面的司法力度，英國政府不會姑息行賄和腐敗，我們將共同努力徹底清除腐敗行為。若犯罪最高處10年監禁，及無限額罰款，甚至沒收財產並取消董事資格。該法具有廣泛管轄權，無論犯罪發生何處允許起訴與英國有關的公司或個人。
- 公司需要建立和維持有效的內控以防止賄賂行為的發生。於是英國標準協會於2010年推出[BS 10500: 反賄賂商業道德管理系統]，而國際標準組織則於2016年推出[ISO37001: 企業反賄賂防貪管理體系]國際標準。

法人反貪的原因

OECD 2020年的研究報告

- Corporate Anti-corruption Compliance Drivers, Mechanisms and Ideas for Change 這份報告調查了全球130間的法人代表與管理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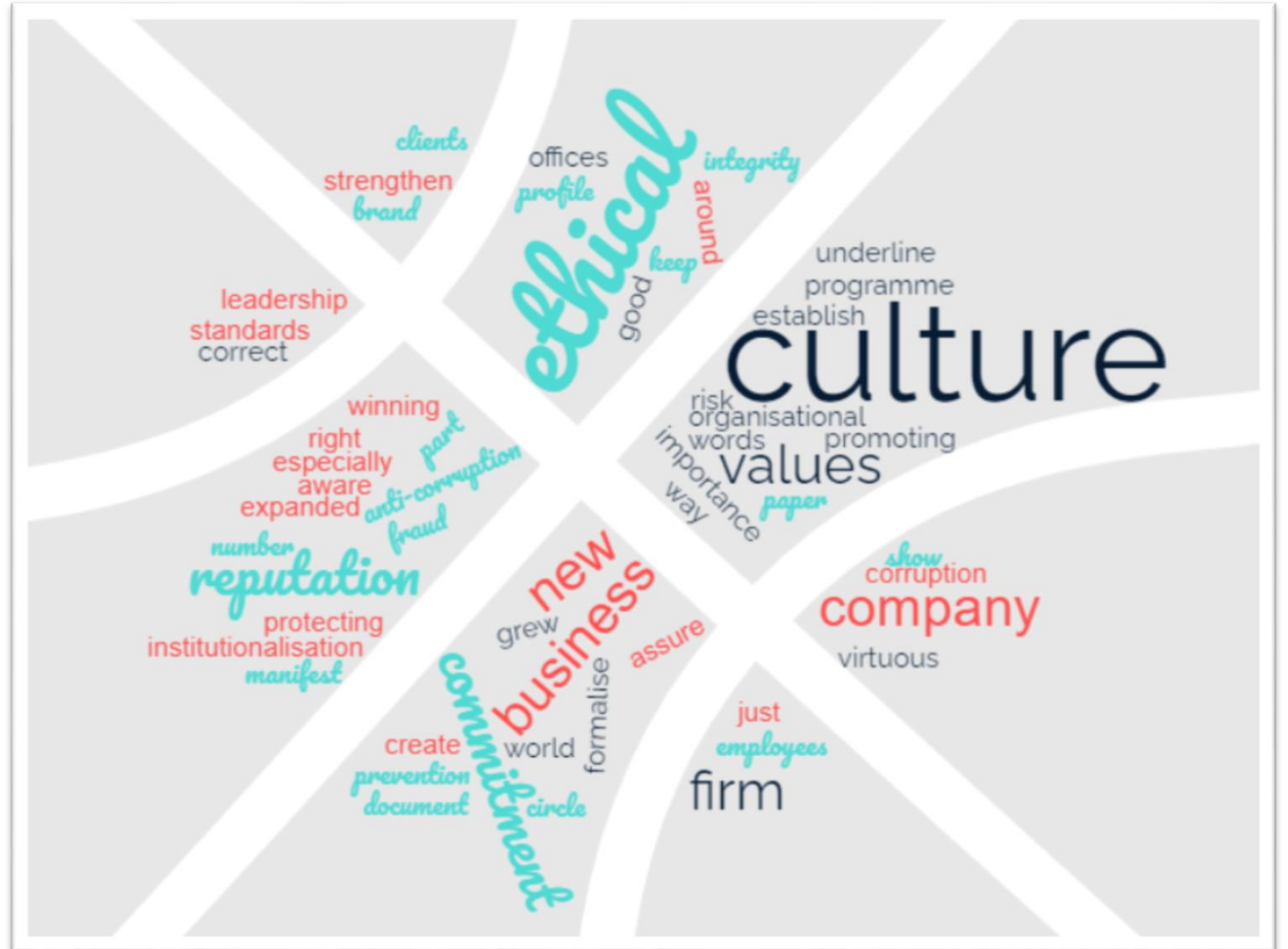


避免違法與確保聲譽

- 絕大多數調查受訪者（有反貪腐合規計劃的124名受訪法人中有100位，即80.7%）表示，避免起訴或其他法律訴訟是他們決定這樣做的一個“重要”或“非常重要”因素
- 更高比例的受訪者（124家公司中的110家，即88.7%）表示，保護公司聲譽更是“重要”或“非常重要”的因素
- 受訪者還被問及哪個因素是制定反貪腐政策最強烈的動機。總共60名受訪者中，超過一半表示回答這個問題的人（35人，即58.3%）將聲譽作為首要動機，而大約三分之一的人（19人，即31.7%）將避免法律訴訟問題列為首要動機

內在動機-組織文化的建立

- 大量受訪者（79人，即63.1%）表示，希望以書面形式記錄跟建立組織的文化，是他們決定建立有反貪腐合規計劃的一個“重要”或“非常重要”因素。
- 7名受訪者（11.7%）表示，這一個因素是他們希望建立該計劃的最重要動機。



顧客與投資者的影響

- 法人組織可能決定建立反貪腐合規計劃，主要是希望在與要求其採取某些合規措施的客户簽訂合同時，處於更有競爭力的位置。
- 事實上，在製定了反貪腐合規計劃的124名受訪者中，有44名（或35.5%）表示，獲得政府標案的興趣是他們決定建立反貪腐合規計劃的“重要”或“非常重要”因素。
- 而 59 人（47.6%）表示有興趣獲得非政府標案是另一個“重要”或“非常重要”的因素。
- 對於中小企業來說，來自供應鏈的壓力可能是一個特別強大的動機，它們可能不擔心貪腐犯罪的問題，但確實希望與大公司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通常，已經採取反貪腐合規計劃的大公司可能會鼓勵，甚至要求與其有業務往來的小公司採取類似措施。
- 例如，一家大公司可能要求其分包商簽署一份證明，表明他們將採取類似措施以符合大公司的反貪腐合規政策。

母國法律改變

- 另外兩個因素是通過訪談得出的，儘管調查中沒有直接涉及這些因素。首先，受訪者表示，其國家法律的變化影響了他們採用或加強反貪腐合規計劃。例如法國在2016年12月9日頒布關於透明度、反貪腐和經濟現代化的2016-1691號法律(Sapin II)一位來自法國的受訪者便提到：“雖然我們的計劃已經實施了十多年，但Sapin II促使我們採用明顯更高的內控標準。”

Sapin II came into force on 1 June 2017 and requires any French company with over EUR 100 million yearly turnover and more than 500 employees to implement a preventative compliance programme.¹

The compliance programme must include eight elements:

1. An assessment of corruption risks;
2. A code of conduct;
3. An internal whistleblower reporting system;²
4. Due diligence of third parties (such as suppliers and consultants);
5. Accounting controls to ensure that books and records do not conceal illicit expenses;
6. Compliance training;
7. Internal controls to evaluate and monitor the programme's effectiveness; and
8. Disciplinary meas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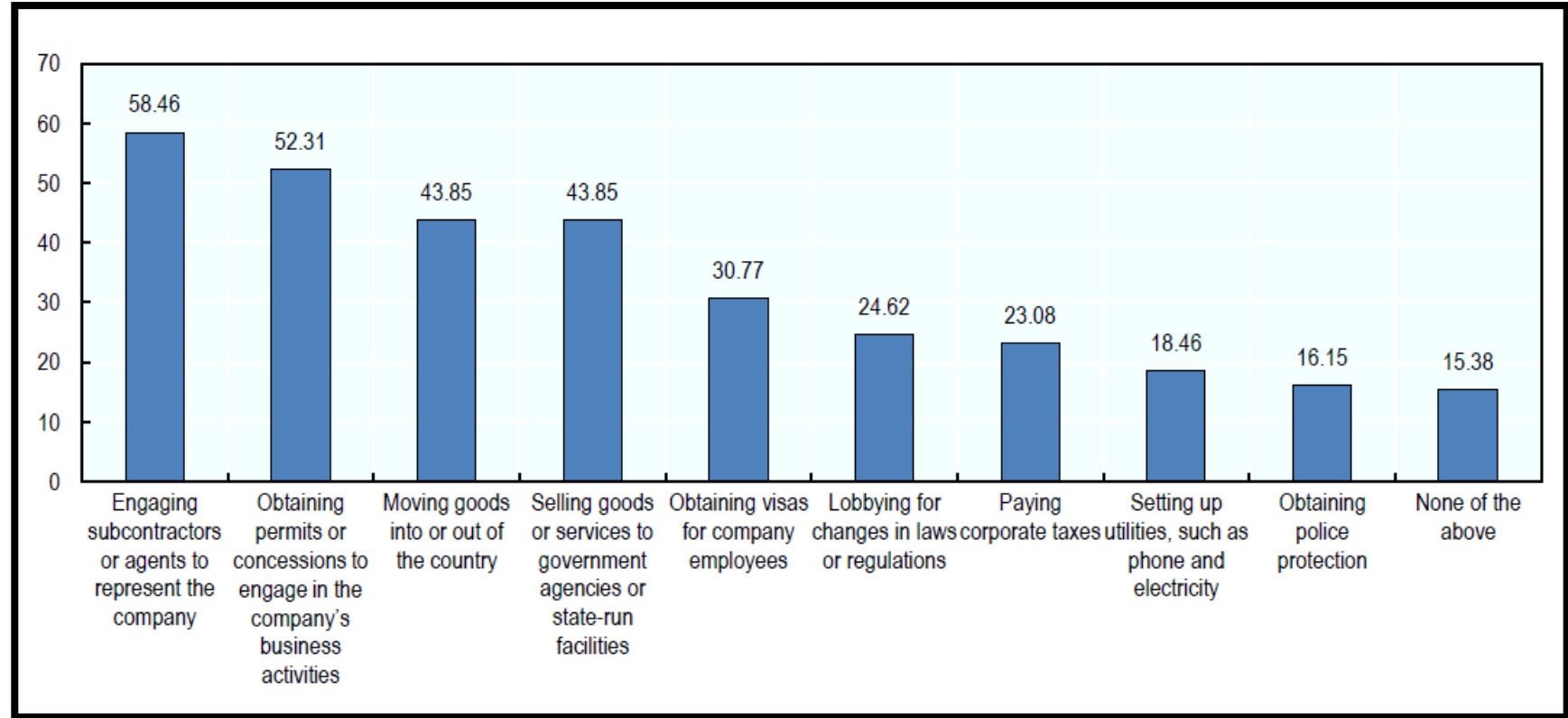
業務活動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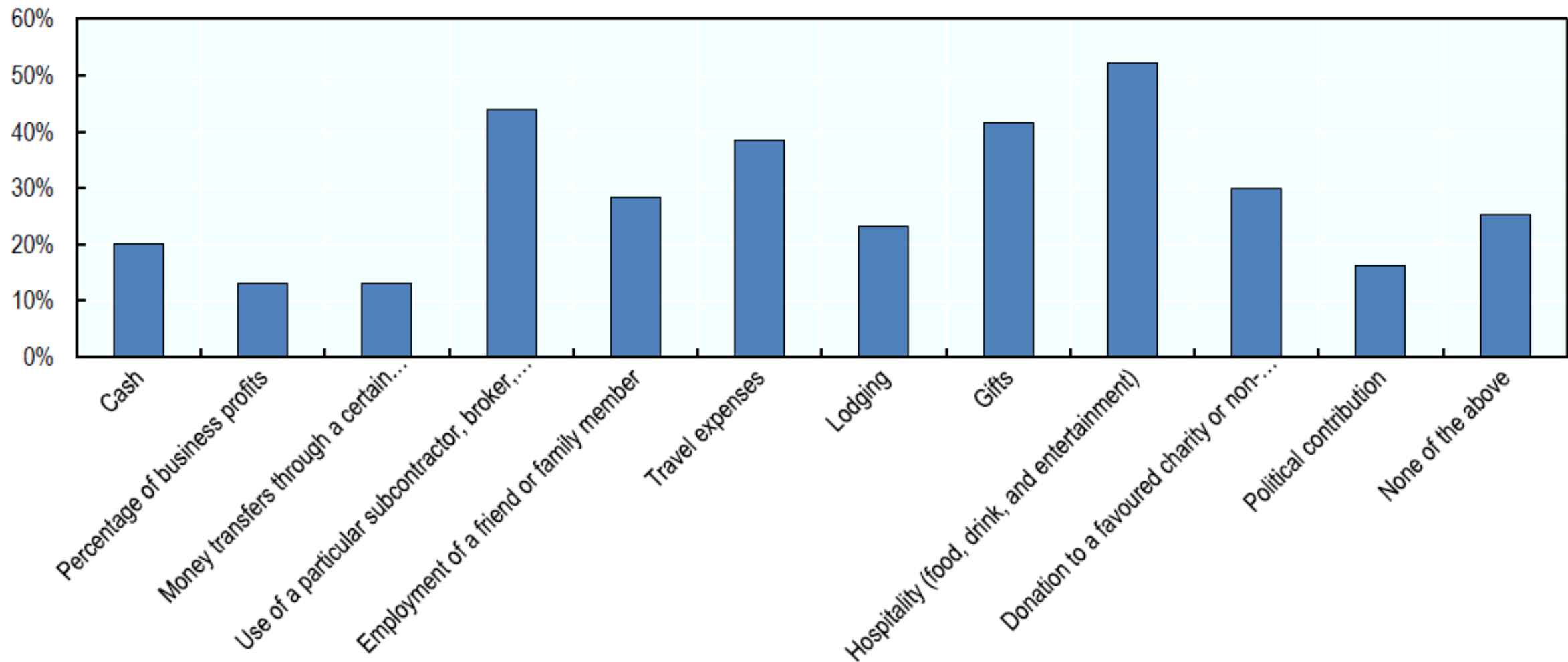
- 例如一家美國公司對其在拉丁美洲進行的一項收購進行了風險分析。作為風險評估的一部分，其中一名外部審計師建議該公司制定反貪腐合規計劃，並在拉丁美洲聘請一名法務總監。該公司聘請了一位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來協助制定和實施反貪腐合規計劃。由於此次收購，該公司增加了與政府的互動，因為新市場的特殊監管要求，公司希望協助員工有效、合法地開展這項工作。最終，新收購的收入占公司全球收入的 70% 以上。
- 另一家國營企業在決定向公眾出售部分股票時制定了反貪腐合規計劃。該公司的管理層希望藉此向潛在投資者（本地和國際）傳達信心，管理階層在公司治理方面實施了許多最佳實踐，包括強有力的內部控制和反貪腐合規要求。

法人誠信風險評估

風險區塊辨識

- 方理以的政
三代可高得
第或務較取步
與商業險是讓
為包的風次或
認分作腐其可
者如合貪，許
訪例）為域的
受（商視領府
- 然而域領保僅重一面少。
領護對要定對。
（或某，意這
某例建此這味此
些如立受一著風
潛獲公訪事對險
在得用者實於的
風警設認並必人
險察施為不須較
- 佳素、
不因的
化的
文弱。
業薄慮。
產念考
，觀要
外治需
此法也





坐而言不如起而行

slido



您認為具有誠信的法人應該有哪些特質？

① Start presenting to display the poll results on this slide.

企業誠信的要點

- **說實話與透明度**：企業應該避免誇大、隱瞞或歪曲產品、服務或業務的特性。在廣告、宣傳材料、產品標籤等方面，提供準確的信息是至關重要的。透明度包括向投資者、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有關財務和業務運營的清晰信息。
- **履行承諾**：當企業做出承諾時，無論是在合同中還是口頭上，都應該確保按照承諾的條件和時限履行。這建立了企業的可靠性和信任度。
- **公平競爭**：企業應該遵守競爭法律，不使用虛假宣傳、不正當的定價策略、排擠競爭對手等手段來破壞競爭環境。這有助於維護整個市場的公平和健康。
- **尊重利益相關者**：企業應該尊重所有與之相關的人，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者和社區。這意味著聆聽他們的需求，回應他們的關切，並尊重他們的權益。
- **社會責任**：企業在經營過程中應該考慮社會和環境的影響。這包括減少環境污染、支持社會公益項目，並在可能的情況下回饋社會。

企業誠信要點

- **保護客戶隱私**：企業應該確保客戶的個人和敏感信息受到適當的保護，遵循隱私法規，並明確告知客戶數據的使用方式。
- **合法合規**：企業必須遵守所有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包括稅務法規、勞動法規、環境法規等。違法行為可能對企業產生嚴重的法律和商業後果。
- **廉潔行為**：企業應該拒絕賄賂和貪污，確保業務運營的透明性和公正性。建立內部控制機制，防止腐敗現象的出現。
- **協作與合作**：企業應該積極參與業內合作和跨界合作，促進知識共享、資源互助，實現共同的目標。
- **持續改進**：企業應該不斷評估自己的經營實踐，並不斷改進。這包括從過錯中學習，修正不足，以確保企業持續保持誠信的標準。



國際透明組織研究趨勢-國營企業反貪

• 10 Anti-Corruption Principles for State-Owned Enterprises help state-owned enterprises (2017)

- 高標準的誠信倫理標準
- 最佳反貪計畫
- 透明公開
- 人力資源政策支持反貪
- 根據風險設計反貪計畫
- 針對貪腐風險擬定詳細的政策
- 要求相關夥伴
- 溝通訓練深化
- 可靠的揭弊機制
- 監測評估與持續改善

The SOE board and management, supported by all its employees, shall follow these Principles:

PRINCIPLE 1:

Operate to the highest standards of ethics and integrity

PRINCIPLE 2:

Ensure best practice governance and oversight of the anti-corruption programme

PRINCIPLE 3:

Be accountable to stakeholders through transparency and public reporting

PRINCIPLE 4:

Ensure human resources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support the anti-corruption programme

PRINCIPLE 5:

Design the anti-corruption programme based on thorough risk assessment

PRINCIPLE 6:

Implement detailed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to counter key corruption risks

PRINCIPLE 7:

Manage relationships with third parties to ensure they perform to an anti-corruption standard equivalent to that of the SOE

PRINCIPLE 8:

Use communication and training to embed the anti-corruption programme in the SOE

PRINCIPLE 9:

Provide secure and accessible advice and whistleblowing channels

PRINCIPLE 10:

Monitor, assess and continuously improve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anti-corruption programme

ISO37001 管理系統標準

- 國際標準組織(ISO)於2016年十月公布ISO37001作為反賄賂管理系統標準。
- 它設計目的在幫助組織建立、執行、維持與改進反賄賂計畫。
- 它包括一系列測量與控制，代表全球性反賄賂的良好操作方式。

ISO37001的規範內容

ISO37001的規範包括：

- 反賄賂政策內容
- 管理、領導、承諾與責任
- 人員管理與訓練
- 各種賄賂風險的評估
- 反賄賂方案的適度注意事項
- 有關財務會計報告與商業契約控管
- 方案執行報告、監督、調查與評估
- 方案更正與持續改進

執行ISO37001的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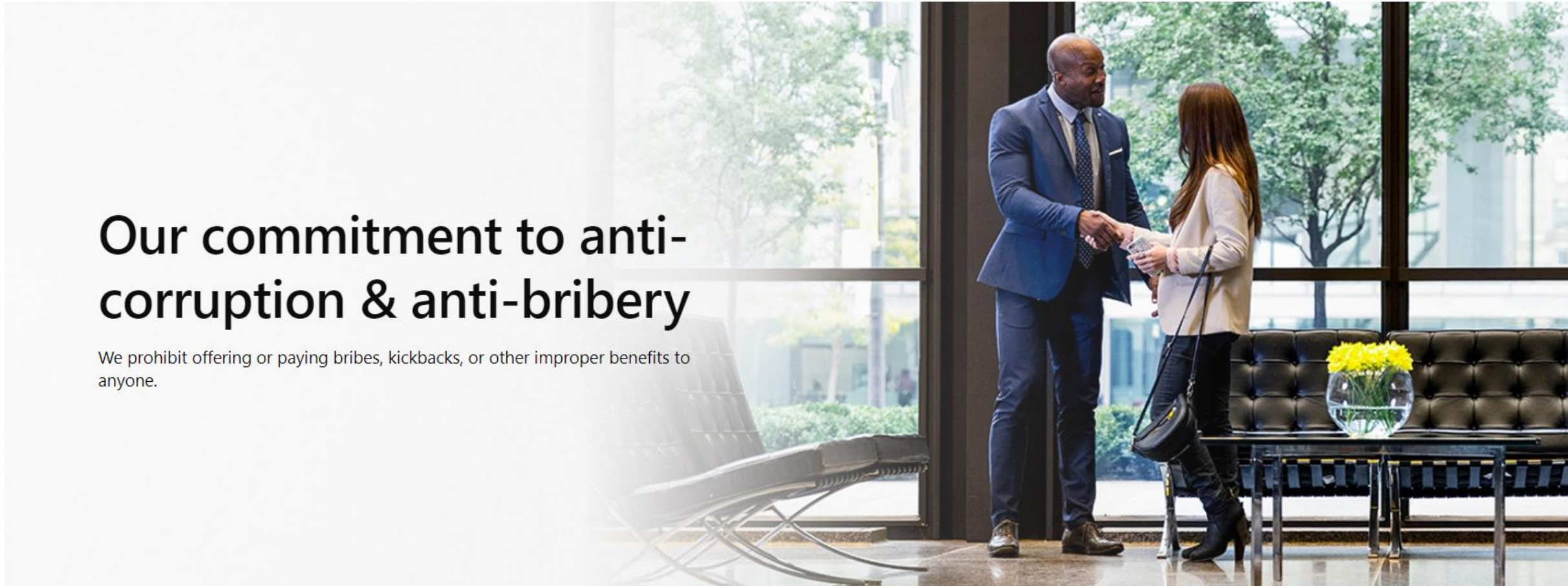
- 執行ISO37001的步驟包括：
 - 制訂反賄賂政策
 - 確定反賄賂政策遵循與控制的人員
 - 組織內各項作業賄賂風險的評估
 - 針對反賄賂制訂應注意事項
 - 反賄賂政策執行的控管與檢討
 - 訂定相關各項報告與調查程序

Our commitment to anti-corruption & anti-bribery

We prohibit offering or paying bribes, kickbacks, or other improper benefits to anyone.

We prohibit corruption and bribery

We prohibit corrupt payments of all kinds, including facilitating payments. We expect our representatives to share our commitment to integrity, and if we see signs that a representative is unethical or could be engaging in corrupt conduct, we prohibit doing business with them.



反貪污政策

1. 目的

防止在全球任何交易中發生賄賂或回扣之情事。

微軟的業務倚賴我們與客戶、合作夥伴和供應商之間的信任。行賄或給予回扣會破壞這份信任。賄賂會影響我們的客戶所做的決定，而且與微軟要讓世界上每個人和每個企業皆有能力的使命背道而馳。

微軟是一家全球公司，我們經營的業務受到營運所在國家之法律約束。給予賄賂或回扣違反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此外，微軟在全球各地活動均需遵循美國的反貪法「海外反貪污行為法」（下稱「FCPA」）。無論業務營運的地點在哪裡，微軟皆致力於遵守法律與規範。

生硬的廉潔誠信，需要所有人的溫度，
轉變成可流動跟擴散的價值



廖興中副教授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271143(綜合院館南棟11樓)

電話: (02)29393091轉51143

手機: 0920979105

Email: liaohsinchung@hotmail.com

